

The Taiwan Member Firm of
Grant Thornton International

Grant Thornton 
正火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財務報表暨查核報告書

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

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

會計師及執事

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 全體

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本會計師事務所... 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 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

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

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

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新嘉坡會計師事務所

蔡紹傑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 公鑒

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基金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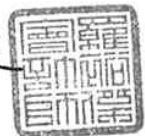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謹此報告

正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羅裕傑 會計師

羅裕傑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財團法人佛教善門醫院

平衡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九十四年底		九十三年底		負債、基金及餘絀	九十四年底		九十三年底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附註五)	\$ 8,942,371	3.71	\$ 8,902,696	3.69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七)	\$ 70,200,583	29.16	\$ 56,428,019	23.40
應收款項	18,070,946	7.51	18,633,039	7.73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7,770,020	7.38	17,099,952	7.09
存貨(附註三)	1,080,986	0.45	729,786	0.30	(附註四及八)	8,394,567	3.49	5,058,881	2.09
預付費用	616	-	2,694	0.01	應付票據	3,433,309	1.42	3,105,941	1.29
應退所得稅(附註十)	100,404	0.04	55,053	0.02	應付帳款	12,223,690	5.08	12,121,493	5.03
其他流動資產	17,479	0.01	-	-	應付費用	806,235	0.33	527,391	0.22
流動資產合計	28,212,802	11.72	28,323,268	11.75	其他流動負債	112,828,404	46.86	94,341,677	39.12
固定資產(附註二、四及六)					流動負債合計	95,745,077	39.77	113,874,310	47.22
成	257,249,721	106.85	251,554,336	104.30	長期借款(附註三及九)	25,000	0.01	30,000	0.01
減：累計折舊	(45,136,411)	(18.75)	(39,699,116)	(16.46)	其他負債	1,963,799	0.82	1,963,799	0.81
固定資產淨額	212,113,310	88.10	211,855,220	87.84	存入保證金	1,988,799	0.83	1,993,799	0.82
其他資產					負債合計	210,562,280	87.46	210,209,786	87.16
存出保證金	423,005	0.18	995,648	0.41	基金及餘絀	6,480,000	2.69	6,480,000	2.69
其他資產合計	423,005	0.18	995,648	0.41	基金	23,706,837	9.85	24,484,350	10.15
資產總計	\$ 240,749,117	100.00	\$ 241,174,136	100.00	累積餘絀	30,186,837	12.54	30,964,350	12.84
					基金及餘絀合計	\$ 240,749,117	100.00	\$ 241,174,136	100.00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附設機構負責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
收支餘絀表—經常門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入之部				
門診及住院收入	\$ 146,117,360	120.77	\$ 127,266,756	104.20
健保核減	(25,943,015)	(21.44)	(6,046,325)	(4.95)
醫療優待	(1,600)	-	-	-
利息收入	13,061	0.01	21,468	0.02
其他收入	10,800	0.01	10,800	0.01
租賃收入	782,362	0.65	880,988	0.72
收入之部合計	<u>120,978,968</u>	<u>100.00</u>	<u>122,133,687</u>	<u>100.00</u>
支出之部				
醫療業務成本	106,293,043	87.86	100,972,345	82.67
管理費用	11,414,925	9.44	13,861,975	11.35
利息支出	4,048,513	3.35	4,235,890	3.47
支出之部合計	<u>121,756,481</u>	<u>100.65</u>	<u>119,070,210</u>	<u>97.49</u>
本年度結餘	(777,513)	(0.65)	3,063,477	2.51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	-	-	(38,160)	(0.03)
稅後純益(損)	<u>\$ (777,513)</u>	<u>(0.65)</u>	<u>\$ 3,025,317</u>	<u>2.48</u>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附設機構負責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



基金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基 金	累 積 餘 絀	合 計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絀	\$ 6,480,000	\$ 21,459,033	\$ 27,939,033
九十三年度盈絀	-	3,025,317	3,025,317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絀	6,480,000	24,484,350	30,964,350
九十四年度虧損	-	(777,513)	(777,513)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絀	<u>\$ 6,480,000</u>	<u>\$ 23,706,837</u>	<u>\$ 30,186,837</u>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附設機構負責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盈絀(虧損)	\$ (777,513)	\$ 3,025,317
折 舊	5,437,295	5,427,614
應收款項(增加)	544,614	(3,498,560)
存貨(增加)減少	(351,200)	101,188
預付費用減少	2,078	32,012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5,351)	386,762
應付款項增加	3,663,054	1,701,213
應付費用增加	102,197	559,89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78,844	(56,0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854,018</u>	<u>7,679,375</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增加固定資產	(5,695,385)	(1,072,53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72,643	(255,581)
存入保證金減少	(5,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127,742)</u>	<u>(1,328,115)</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772,564	10,117,942
長期借款減少	(17,459,165)	(16,785,32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686,601)</u>	<u>(6,667,378)</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39,675	(316,118)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8,902,696</u>	<u>9,218,814</u>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8,942,371</u>	<u>\$ 8,902,69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3,992,920</u>	<u>\$ 4,211,487</u>
本期支付所得稅(含扣繳稅款)	<u>\$ 45,351</u>	<u>\$ 46,84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17,770,020</u>	<u>\$ 17,099,952</u>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附設機構負責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組織及業務

本院於民國六十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經宜蘭縣政府許可設立，係非營利為目的之財團法人，截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基金總額 6,480,000 元，本財團設立之目的為發揚觀世音菩薩救人濟世、慈悲為懷的教育暨加強國民健康之推行，嘉惠貧民為宗旨。

營業種類：慈善事業醫療業務。

本院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底及九十三年底止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30 人及 97 人。

二、主要會計政策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預期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二)存貨

存貨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三)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為計價基礎。

重大之改良或更新，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若有出售固定資產損失時，以當期費用處理；如有利益時，先列為當年度之利益，再依有關規定，將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轉列為資本公積。為配合經濟部之規定，自九十年度起，處分固定資產利益不再轉入資本公積。

固定資產折舊係依照估列耐用年數，以直線法計提。

(四) 所得稅

本醫院如有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者，減除其相關成本及費用後之所得，應繳納所得稅，但非銷售貨物或勞務者，其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七十者，得免納所得稅，故支出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七十者，不得免納所得稅，但經主管機關查明函請財政部同意者，不在此限。如非銷售貨物或勞務有虧損者，得以抵減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

(五) 會計估計

本院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六) 資產減損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本公司所擁有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的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價計算。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以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四、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品：

擔保品項目	九十四年底	九十三年底
土地：		
(宜蘭市神農路一段 87 號)	\$ 1,430,000	\$ 1,430,000
建築物：		
(宜蘭市神農路一段 87 號)	7,621,442	7,412,325
建築物：		
(員山鄉深溝村尚深路 91 號)	198,601,269	194,511,035
合計	\$ 207,652,711	\$ 203,353,360

五、約當現金

	九十四年底	九十三年底
現 金	\$ 9,618	\$ 455,190
銀行存款	8,932,753	8,447,506
合 計	\$ 8,942,371	\$ 8,902,696

上述現金及銀行存款均無用途受限制情事。

六、固定資產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期末金額
<u>成 本</u>			
土 地	\$ 1,430,000	\$ -	\$ 1,430,000
房屋及建築	240,966,661	-	240,966,661
醫療設備	3,099,200	573,000	3,672,200
運輸設備	1,371,060	-	1,371,060
電器設備	3,775,369	394,286	4,169,655
雜項設備	912,046	-	912,046
預付工程款	-	760,000	760,000
在建工程	-	3,968,099	3,968,099
成本合計	251,554,336	5,695,385	257,249,721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34,570,526	4,350,109	38,920,635
醫療設備	1,417,976	430,194	1,848,170
運輸設備	797,227	172,250	969,477
電器設備	2,552,166	319,459	2,871,625
雜項設備	361,221	165,283	526,504
累計折舊合計	39,699,116	5,437,295	45,136,411
淨 額	\$ 211,855,220	\$ 258,090	\$ 212,113,310

(1) 上述固定資產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投保金額均為
128,100,000 元。

(2) 上述固定資產中土地及建築物均已提供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詳
附註四。

七、短期借款

項 目	借款種類	期 間	年底利率	借款餘額	擔保品
<u>九十四年底</u>					
合作金庫-宜蘭	擔保借款	94.5.31-95.5.31	3.15%	\$ 23,000,000	土地及建築物
合作金庫-宜蘭	信用借款	94.5.31-95.5.31	3.15%	8,000,000	—
合作金庫-宜蘭	透 支	94.6.1 - 95.6.1	-	2,806,955	—
其他借款	關係人借款	94.1.1~	無息	36,393,628	—
合 計				<u>\$ 70,200,583</u>	
<u>九十三年底</u>					
合作金庫-宜蘭	擔保借款	93.3.30-94.3.30	2.79 %	\$ 23,000,000	土地及建築物
合作金庫-宜蘭	信用借款	93.3.30-94.3.30	2.79 %	8,000,000	—
合作金庫-宜蘭	透 支		-	9,448,776	—
其他借款	關係人借款	93.1.1~	無息	15,979,243	—
合 計				<u>\$ 56,428,019</u>	

八、長期借款

<u>貸款機構</u>	<u>借款種類</u>	<u>年底利率</u>	<u>期 間</u>	<u>借款餘額</u>	<u>抵 押 品</u>
<u>九十四年底</u>					
合作金庫	擔保借款	2.12%	92.1.29-100.4.28	\$ 101,782,462	土地及建築物
合作金庫	擔保借款	3.15%	92.1.28-104.1.28	11,732,635	土地及建築物
合 計				113,515,097	
減：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17,770,020)	
淨 額				<u>\$ 95,745,077</u>	

九十三年底

合作金庫	擔保借款	1.99%	92.1.29-100.4.28	\$ 117,949,959	土地及建築物
合作金庫	擔保借款	2.78%	92.1.28-104.1.28	13,024,303	土地及建築物
合 計				130,974,262	
減：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17,099,952)	
淨 額				<u>\$ 113,874,310</u>	

九、費 用

<u>功 能 別</u>	<u>九十四年度 屬於支出者</u>	<u>九十三年度 屬於支出者</u>
人事費用		
薪資費用	\$ 71,866,998	\$ 68,125,858
勞健保費用	2,912,801	2,443,974
退休金費用	1,021,290	524,498
伙食費	259,060	3,846,898
職工福利	11,253	54,980
折舊費用	5,437,295	5,427,614

十、所得稅

	<u>九十四年底</u>	<u>九十三年底</u>
(一)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虧損扣抵	\$ 194,703	\$ -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194,703)</u>	<u>-</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 -</u>	<u>\$ -</u>
(二)所得稅費用與應退所得稅調整		
	<u>九十四年度</u>	<u>九十三年度</u>
稅前純益	\$ (777,513)	\$ 3,063,477
帳外調整數	1,500	-
虧損扣抵	<u>-</u>	<u>(2,870,836)</u>
課稅所得額	<u>(776,013)</u>	<u>192,641</u>
預計所得稅	-	38,160
減：扣繳稅款	(45,351)	(46,844)
以前年度應退所得稅	(55,053)	(135,815)
加：已退所得稅	<u>-</u>	<u>89,446</u>
應退所得稅	<u>\$ (100,404)</u>	<u>\$ (55,053)</u>

(三)本醫院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十一、退 休 金

本院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基數計算撥付之。每滿一年給與兩個月平均工資，但超過十五年者，每逾一年增給一個月薪之退休金，其剩餘年資超過半年以一年計算，合計最高以四十五個月薪為限。

本院每月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列退休金準備，惟提撥率未經精算師精算。

本院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6%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95000033

號

會員姓名：羅裕傑

事務所電話：(02)2758-2688

事務所名稱：正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258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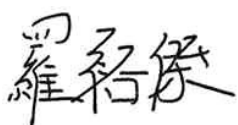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60號6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405509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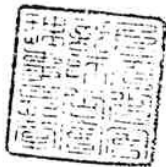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台省會證字第2563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財團法人佛教普門醫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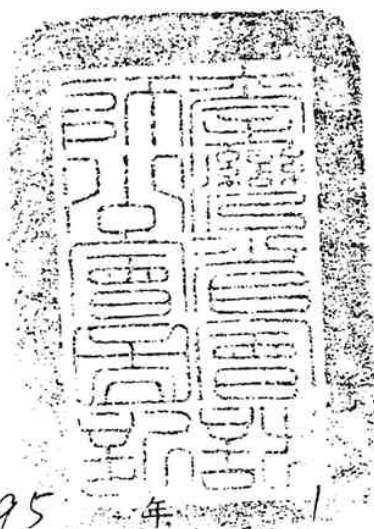
94年度(自民國94年1月1日至94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95 年 1 月 4 日